附件4

**管理工作经历证明**

（模板）

湘潭高新区：

兹有 同志，性别 ，身份证号

码： ，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在 学校（该校办学规模在24个教学班以上）担任 书记、校长、副书记、副校长 职务管理工作，共 学年。

目前，该同志 已离职 或仍在我单位从事

工作。特此证明。

（此证明限参加湘潭高新区2022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报名及资格审查时使用）。

单位（公章）：

单位负责人手写签名：

单位联系电话：

2022年 月 日